

合肥运管处约谈滴滴公司

即日起对屡罚不改的网约车平台违规行为加大处罚力度

星报讯(彭鹏 黄旭 记者 祝亮) 8月29日上午,合肥市运管处再次约谈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简称滴滴公司),对其存在的主体责任落实及经营管理等问题依法下发了整改通知书,并要求滴滴公司于2018年9月30日前全部整改完毕。约谈中,合肥市运管处同时表示,即日起对网约车平台屡罚不改、仍然违规给不合规的车辆和驾驶员派单的行为,将依据《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进一步加大处罚力度。

据悉,自2017年以来,合肥市在加快实施网约车“三项许可”的同时,坚持“以打促规”方针,持续加大对违规从事网约车经营行为的打击力度。截至目前,合肥市已有15家平台公司取得网约车经营许可,8572名驾驶员取得网约车驾驶员证,8519台车辆取得网约车车辆运输证或已提交申请。2017年,共查处非法营运行为2446起,今年已查处非法营运行为2815起,其中非法从事网约车经

营累计达2830起。自今年5月30日启动非法网约车专项整治行动以来,对平台公司立案521起,已结案225起,处罚金额112.5万元;对车辆立案377起,已结案370起,处罚金额370万元;已督促各网约车平台清理不合规车辆66451台。

下一步,合肥市运管处将督促各网约车平台公司加快清理不合规车辆和人员,加快合规车辆、驾驶员许可的办理进度,加大对网约车平台公司向无证人员、车辆违规派发订单等违法经营行为的处罚力度。合肥市运管处再次重申,禁止未取得网约车经营许可,非法从事网约车经营;禁止网约车平台公司以私人小客车合乘或“顺风车”名义,向未取得合法资质的车辆、驾驶员提供营业性网约车信息服务;禁止网约车平台公司违规向未取得合法营运证件的车辆、驾驶员派发订单。对于拒不整改、情节严重的网约车平台公司,将依据有关规定加大处罚的同时,列入诚信体系“黑名单”,直至撤销许可。

合肥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一批人事任免

星报讯(记者 徐越蕃) 8月30日,合肥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多项人事任免事项。决定任命程振革为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黄群英为市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局)局长。任命吴光艳为市监察委员会委员;翟纯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施光远为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崔萍为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决定免去程振革的市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局)局长职务。免去丁寒梅的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赵生升的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施光远的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朱守超的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

合肥首个“代建制”项目北京路即将开工

星报讯(记者 祝亮) 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www.ahcaijing.com)、掌中安徽记者从合肥市城乡建委获悉,目前,合肥市首个“代建制”项目——北京路已完成设计、招标等相关施工前准备工作,即将于9月初开工建设。

北京路北起铜陵路,南至锦绣大道,为合肥市南北向的一条城市主干道,除繁华大道至花园大道未进行改造外,其余段均已于近年来完成了改造或新建。本次改造的北京路

范围为繁华大道至花园大道段,长约2.8公里,道路规划红线宽为60米,双向8车道,计划2018年9月初开工建设,工期10个月。

除北京路,黄河路(南淝河路—巢湖南路)、庐州大道(繁华大道—锦绣大道)、方兴大道快速路延伸线(龙兴大道—合芜高速)等项目也将试点采用“代建制”,目前合肥市城乡建委正在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其中黄河路工程年内可开工建设。

我省启动助力农民工法律援助品牌建设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 昨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www.ahcaijing.com)、掌中安徽记者从省司法厅与省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启动全省“法律援助品牌,助力农民工”法律援助品牌建设活动,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力求不断增强农民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品牌创建活动着眼“防范、主动、全覆盖”围绕服务农民工就业创业、劳动权益保障、享受基本公共服务等任务,创新工作机制,提供精准、便捷、优质的援助服务,推动实现全省2020年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目标。

届时,全省将加强源头防范,在企业拖欠工资问题频发、高发地区和行业、专业领域,定期组织送法下乡、送法进工地;主动服

务,加强部门合作,健全农民工讨薪维权组织网络,健全维权绿色通道,保障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优先受理、优先指派,推动在农民工案件集中的人民法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机构、劳动保障监察机构设立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受理窗口,对符合条件的农民工维权案件通过简易程序快速处理;创新方式,发挥信息网络及热线电话的优势,引导农民工通过网上申请、热线电话、手机APP等多种方式,及时获得免费法律咨询、代书、调解、代理等全天候法律服务,打通法律援助服务“最后一公里”,保障农民工获得全天候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

此外,马鞍山市作为全国农民工法律援助品牌建设示范点,将倾力承办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发挥典型引路作用。

全省162个点可办港澳台居民居住证

星报讯(记者 徐越蕃) 记者昨日从省公安厅获悉,9月1日起,安徽省162个受理点可办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符合条件的在皖工作、学习、生活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申请。

据了解,申请人需要符合在皖居住半年以上;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持有有效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者五年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的通行证。未满十六周岁的港澳台居民,可以由监护人代为申请领取居住证。

申请人须持有本人有效的出入境证件(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另外,申请人还需要提供居住地的住址、就业、就读等相关方面的证明材料。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的有效期限为五年,由县级公安机关签发。港澳台居民应到居住地县级公安机关指定的公安派出所或者户政办证大厅申请办理居住证。

合肥地铁3号线顺利完成下穿天鹅湖

星报讯(记者 祝亮) 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www.ahcaijing.com)、掌中安徽记者从合肥市轨道公司获悉,轨道交通3号线下穿天鹅湖施工于8月30日上午安全、顺利完成。

8月30日上午8点,3号线TJ06标大剧院站~高河东路站区间左线盾构机顺利接收,该区间左线平安顺利下穿了70m南二环下穿道和218.4m天鹅湖,至此,该区间顺利实现双线贯通。

截至目前,3号线全线共56条单线区间,累计43条单线区间顺利贯通。占总工程量的9成;铺轨施工累计完成6520米,占铺轨施工总量的8.7%。4号线石台路站近日完成车站主体结构封顶,这也是4号线第四座实现主体结构封顶的车站;全线35台盾构机已有15台盾构机下井,14台盾构机始发掘进。

国网合肥供电公司“临时接电费”退费公告

尊敬的电力客户:

遵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取消临时接电费和明确自备电厂有关收费政策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7]189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电网和转供电环节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8]787号)文件要求,现将“临时接电费”退费事宜公告如下:

一、退费范围

已缴纳“临时接电费”未办理退费的临时用电客户。

二、退费金额

按照供用电合同约定全部退还,计算时间截至2018年7月31日。

三、退费需提供资料

1.退费客户身份证明:(1)退费客户为企业的。应附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2)退费客户为行政事业单位的。应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3)退费客户为个人的,应附身份证复印件。

2.临时供用电合同原件(或复印件)。

3.供电公司出具的临时接电费收据原件。

4.客户退费账户信息。退费通过银行退回至原付款单位(或个人)付款银行账户。

四、公告期限:2018年7月26日~2018年8月31日。

五、退费截止日期:2018年12月31日。